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四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股票已连续13个交易日（2020年4月14日-4月30日）收盘价格均低于股票面值（即1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可能将被终止上市。

一、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4.3.1 条之（五）项的规定，如果 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不包含公司股票停牌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股票面值，则触及终止上市情形。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4.3.6 条规定，在本所仅发行 A 股股票或者 B 股股票的上市公司，出现连续 10 个交易日（不包含公司股票停牌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股票面值的，应当在下一交易日发布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其后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直至收盘价低于股票面值的情形消除或者本所作出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之日（以先达到的日期为准）。

公司股票已连续 13 个交易日（2020 年 4 月 14 日-4 月 30 日）收盘价格均低于股票面值（即 1 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可能将被终止上市。

二、历次可能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进行了关于股票可能终止上市的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进行了关于股票可能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

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进行了关于股票可能终止上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

其他事项

对于上述情况，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高度重视并密切关注。截至目前，公司经营正常，公司正在努力稳定并改善公司经营的基本面，为后续经营提供有利保障。公司董事会将密切关注公司当前股票价格走势，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5月6日